

深圳远航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7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福强路金地工业区 123 栋 7 楼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启航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网站上发布了召开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并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发布了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延期召开的公告，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4,643,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0.6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深圳远航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深圳远航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64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深圳远航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深圳远航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64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深圳远航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深圳远航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64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深圳远航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深圳远航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64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提名倪晓伟先生、黄荣彬先生为监事》

1. 议案内容

《关于公司提名倪晓伟先生、黄荣彬先生为监事》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64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深圳）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孙林、方啸中

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 (二) 法律意见书；
- (三) 会议需要的其他文件。

公告编号：2016-011

（本页无正文）

深圳远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25日